

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0月16日以书面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2012年10月26日下午2:00于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，采用现场会议方式进行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4人，实到监事4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超先生主持，监事黄晓鸿先生、许玲玲女士、吴豪先生均亲自出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4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、会议以4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